

上市公司子公司哪些事情需要公告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 母公司是上市公司 需要公示吗？-股识吧

一、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 母公司是上市公司 需要公示吗？

个人觉得还是从重要性上来说，虽然子公司利润会最终纳入合并报表，但还是以子公司在上市公司主体的重要性上看。

二、上市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的交易属不属于关联交易，需不需要发公告？

与全资子公司的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因为最终合并报表抵消了

三、上市公司的子公司注销要公告吗？上市公司的投资方被注销要公告吗？

个人觉得还是从重要性上来说，虽然子公司利润会最终纳入合并报表，但还是以子公司在上市公司主体的重要性上看。

四、上市公司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需要公告吗

需要披露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十条 发生可能对上市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投资者尚未得知时，上市公司应当立即披露，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

前款所称重大事件包括：

（十一）公司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

五、新三板企业哪些事项必须公告 知乎

如下：定期报告是指挂牌公司需要按照固定的时间周期公布的报告。

挂牌公司应当披露的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可以披露季度报告。

挂牌公司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按照全国股转公司有关规定编制并披露定期报告。

披露年度报告的时间是每年的4月30日之前，披露半年报的时间是每年的8月31日之前，披露季度报告的时间是每个会计年度前三个月、九个月结束后的一个月內。

值得注意的是，目前，挂牌公司只有年报是必须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临时报告是指挂牌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全国股转公司有关规定发布的除定期报告以外的公告。

临时报告均应当加盖董事会公章并由董事会发布。

当发生可能对公司股权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投资者尚未得知时，挂牌公司应当立即将有关该重大事件的情况报送临时报告，并予以公告，说明时间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后果。

挂牌公司应当发布临时报告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董事会或监事会做出决议时、签署意向书或协议时、公司（含任一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知悉或理应知悉重大事件发生时；

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董事、监事、高管发生变动；

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重组；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受到刑事追究或对公司生产经营有重大影响的行政处罚等。

六、上市公司的子公司注销要公告吗？上市公司的投资方被注销要公告吗？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四章

临时公告中第三十三条、第三十条与第四十六条之规定，上述描述的情况应当公告

七、上市公司哪些时候应发布提示性公告

上市公司召开股权分置改革、解除股份限售、要约收购、发行新股、债券、可转债等都是要发布提示性公告的。

八、上市公司注册新子公司多久公告

公司的重大投资行为和重大的购置财产的决定需要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十条 发生可能对上市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投资者尚未得知时，上市公司应当立即披露，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

前款所称重大事件包括：（一）公司的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的重大变化；

（二）公司的重大投资行为和重大的购置财产的决定；

（三）公司订立重要合同，可能对公司的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

（四）公司发生重大债务和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违约情况，或者发生大额赔偿责任；

（五）公司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重大损失；

（六）公司生产经营的外部条件发生的重大变化；

（七）公司的董事、1/3以上监事或者经理发生变动；

董事长或者经理无法履行职责；

（八）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其持有股份或者控制公司的情况发生较大变化；

（九）公司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十）涉及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被依法撤销或者宣告无效；

（十一）公司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

（十二）新公布的法律、法规、规章、行业政策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十三）董事会就发行新股或者其他再融资方案、股权激励方案形成相关决议；

（十四）法院裁决禁止控股股东转让其所持股份；

任一股东所持公司5%以上股份被质押、冻结、司法拍卖、托管、设定信托或者被依法限制表决权；

（十五）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

（十六）主要或者全部业务陷入停顿；

（十七）对外提供重大担保；

（十八）获得大额政府补贴等可能对公司资产、负债、权益或者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额外收益；

（十九）变更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二十）因前期已披露的信息存在差错、未按规定披露或者虚假记载，被有关机关责令改正或者经董事会决定进行更正；

(二十一)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九、上市公司发布公告需走哪些程序

深沪交易所现实行信息披露直通车，即上市公司将拟发布的公告根据相关规则编制相关公告，首先通过公司内部审批后，再通过交易所业务专区提交即可向媒体披露。

参考文档

[下载：上市公司子公司哪些事情需要公告.pdf](#)

[《股票公告减持多久可以卖》](#)

[《退市股票确权申请要多久》](#)

[《核酸检测股票能涨多久》](#)

[《股票st到摘帽需要多久》](#)

[下载：上市公司子公司哪些事情需要公告.doc](#)

[更多关于《上市公司子公司哪些事情需要公告》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rticle/46729922.html>